

证券代码：301330 证券简称：熵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2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标准

- 公司独立董事只领取董事津贴，每人每年 12 万元；
- 车全宏先生作为公司专职董事长，领取董事长薪酬，薪酬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
- 同时担任公司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除其本职岗位薪酬外不在公司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二）监事薪酬标准

在公司任职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监事薪酬分为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其基本工资按固定

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个人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和发放。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其基本工资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统一发放。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 2023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五、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六、备查文件

- 1、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